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兴海县 2024年国有林管护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鸿昊竞磋（工程）2025-024

采购合同编号：QHHH-2025-024

包 号：包二

合同金额（人民币）533207元（伍拾叁万叁仟贰佰零柒元整）

采购单位（委托方）：兴海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盖章）

成交供应商（受托方）：青海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磋商日期：2025年 06 月 1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兴海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承包人(全称): 青海建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兴海县 2024 年国有林管护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兴海县2024年国有林管护。

2. 工程地点: 兴海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青海鸿昊竞磋(工程)2025-024。

4. 资金来源: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5. 工程内容: 维修煤房、安装防水铁皮、水泥地坪、场部水房、林场场部围墙、管护区域图标标识牌。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管护设施建设(维修场部煤房、水泥地坪、房屋屋顶安装防水铁皮、场部水房、林场场部围墙、管护区域图标标识牌);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维修厂部煤房	平方米	25	3789.5	94737.5	/
水泥地坪	平方米	500	289.5	144750	/
安装防水铁皮	平方米	320	139.5	44640	/
场部水房	平方米	12	3790.5	45486	/
林场场部围墙	米	50	586.5	29325	/
管护区域图标标识牌	座	7	24895.5	174268.5	/
总价				533207	
总报价	小写: 533207元 大写: 伍拾叁万叁仟贰佰零柒元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6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9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拾叁万叁仟贰佰零柒元（¥ 53320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

3. 付款方式：材料进场15天后支付工程总造价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支付工程总价67%，质保金3%，质保期一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崔新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磋商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兴海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招标代理公司执2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下毛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海南自治州兴海县科堆镇
北大街

邮政编码: 8133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974-8582800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630105MA7JDEB816

地 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
宁张路副54号12号
楼1单元1141室

邮政编码: 8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8997056633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分行

账 号: 972902292110000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青海鸿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 办 人: 王松

合同备案时间: 2017年7月4日